

证券代码：300601

证券简称：康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6

债券代码：123119

债券简称：康泰转2

##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审议程序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2025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意见

2025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经营发展、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

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董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2025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期利益。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年度利润分配。

2、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1,652,296.41元，2024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21,471,399.48元。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9,569,696.97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175,387,706.75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13,204,205.77元。

3、为切实践行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公司董事会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90元（含税）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16,927,887股，暂以此股本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分红金额为100,523,509.83元（含税），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49.85%；2024年度公司未有股份回购注销事宜。

4、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现金分红方案相关指标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 (元)	100,523,509.83	424,427,565.76	0
回购注销总额 (元)	0	120,967,842.86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201,652,296.41	861,303,903.06	-132,707,859.29
研发投入 (元)	569,219,003.26	542,193,696.12	993,557,913.50
营业收入 (元)	2,651,715,620.99	3,477,438,725.18	3,157,401,754.79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元)	2,175,387,706.75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元)	413,204,205.7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元)	524,951,075.5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元)	120,967,842.8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元)	310,082,780.0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 (元)	645,918,918.4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 (元)	2,104,970,612.8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	22.67		
是否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 (八) 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为 645,918,918.45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 (八) 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本次利润分配总额未超过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与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和经营业绩相匹配，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公司 2023 年、2024 年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

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占对应年度总资产的比例均低于 50%。

####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泄露。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1、《2024 年度审计报告》
-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5、《回购注销金额的相关证明》

特此公告。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